

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穗开审批环评函〔2023〕10号

关于暂不同意广州美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核酸提取与纯化试剂 50m³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

广州美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司在“广东政务服务网”提交的《广州美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核酸提取与纯化试剂 50m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《报告表》存在评价因子中遗漏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相关污染物，以及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错误等重大质量问题。项目环评文件质量未达到审批要求，我局暂不同意你司申请。

请你司根据技术审核意见表（详见附件）核实相关情况，会同项目环评编制单位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规、技术导则及规范将环评文件修改完善，再向我局重新申报。重新申报时，须同时提供修改清单，由项目环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环评编制单位和你司公章。

此函

附件：技术审查意见表

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3年12月28日

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28日印发
